

类别：B类

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签发人：张鹏

未城管提函〔2023〕11号

对区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 第159号提案的复函

朱文波、李峰、高博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完善未央区雨污分流管网建设方面的提案》（第159号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19年我局将道路排水移交西安市排水集团负责，同步开展雨污混接排查整治工作，由区住建局负责实施了未央路、芳泽路、环湖南路、芸辉路、向阳路、渭滨东路、文体路、渭清路、永平路、锦春巷、马浮沱路、花园路共12条道路雨水管网新建工程，由大兴新区管委会负责实施了方新路道路雨水管网新建工程。目前，区住建局牵头督促小区内部物业自管排水设施雨污分流建设工作，西安市排水集团负责道路上雨污分流建设以及混接整改工作。

经我局排查，太康北巷、延河西巷、凤城南路该3条道路还存在雨污合流情况。经市级部门研究决定，现由市排水

集团进行整治工作，计划年底内完成。

以上为我局关于对区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 159 号提案的答复情况。

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

2023 年 4 月 20 日

(联系人：王旭朝 电话：19829651083)

抄送：区人大人事代选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，区政协提案委。